

愛與啓示

約翰被稱為“愛的門徒”，但他寧可自稱為“主所愛的門徒”。為主所愛越深，為愛主受苦也越深，是必然的事。這不是說主有所偏愛；而是說，人對於主的愛有所不同。

我們今天仍然可以看見達·文西的傑作“最後晚餐”，是畫於主在世一千多年後的歐洲，為使當時人瞭解接受，與第一世紀巴勒斯坦的實境大有不同。明顯的，耶穌即使生於十六世紀，也必然沒有莫迪奇家族的排場。說到實在的最後晚餐，是當逾越節前。一般的就餐，不是“坐席”，是前面的矮几排作“U”形，各人就地欹臥，左手支頭，右手取食。約翰是在近耶穌右側的末座，方便於協助服侍；對面的彼得點頭示意，要約翰問主誰是叛徒？（約一三：24）所以約翰能夠“就勢靠着耶穌的胸膛”（25節）；耶穌的左側客位是賣主的猶大，因此耶穌可以“蘸一點餅遞給”他（26節）；不幸，猶大也照着聖經預言的，“用腳[跟]踢我”（詩四一：9）。這些似乎費詞，只是說明約翰兄弟不是要在寶座上坐耶穌的左右，而是因愛而服事。

聖經說：“因信心所作的工夫，因愛心所受的勞苦，因盼望我們主耶穌基督所存的忍耐。”（帖前一：3）那麼，愛主最多的使徒，也勞苦最多。

約翰是門徒中活在世上最久的人，也是受苦最多的人。使徒們已經先後凋零，以不同的方式殉道見證榮耀主。當年使徒中最幼的約翰，已經白髮蒼蒼，年逾九十高齡。他寫道：“我約翰，就是你們的弟兄，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，國度，忍耐裏一同有分；為神的道，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，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。”（啓一：9）他是被放逐在那荒涼的小島上。遙望着洶湧不息的波濤，沒有邊際，怎能不惆悵！就在這時候，他聽見身後有巨大的聲音說話，激越凌駕海濤的響聲，“有大聲音如吹號”（10節）。這滿身傷痕累累的老戰士，聽到這熟悉的聲音，又挺身奮起，預備再躍出戰壕，作最後的衝鋒！不過，這次的使命，是要他在日暮的餘年，寫下了這聖經最後的一卷。

啓示錄的讀者必須知道，這是愛的書卷。開宗明義就說：“耶穌基督的啓示，就是神賜給祂，叫祂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眾僕人；祂就差遣使者曉諭祂的僕人約翰；約翰便將神的道和耶穌基督的見證，凡自己所看見的，都證明出來。念這書上預言的，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，都是有福的，因為日期近了。”（啓一：1-3）

耶穌說：“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；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...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，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與他同住。”（約一四：21,23）這是說，如果人愛主，讀了啓示錄的預言，必然因愛遵行而蒙福，主啓示的目的也就達到了。對於不愛主人，他們看書中的熱鬧，仿佛捧着一張戲院的劇目單，注意在誰演出甚麼角色。看過就算，誰打算過如何遵行？也有人為了讀者的好奇心，發明出各種怪異的說法，反正沒有人可以查證未來。更有人著書立說，嚇唬人，看準人空虛的心靈，裝滿自己的錢囊。

一般異教的信徒，表現熱心的方式，是塑金身，造廟宇，捐獻財物；羅馬天主教也把教廷搞成差不多如此，其實是藉以滿足自己的享受。但主門徒的真正愛主，是遵行祂的命令。而且祂的命令不是難守的，就是：保守自己貞潔不沾染世俗，又愛人如己。任憑世人追隨假基督，但持定主十字架。

末世的魔道，有許多新奇的方法，吸引人追逐享樂，尋求名位，過豐富和著名的生活方式。但愛主的人就不同了。他清淨潔白，直到末了。凡愛慕祂顯現的人，並不必要知道主甚麼時候來，“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祂，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。凡向祂有這指望的，就潔淨自己，像祂潔淨一樣。”（約壹三：2,3）到將來的新天新地，新耶路撒冷，不再有物質的殿和敬拜的儀式，而是以主為中心。不過，要記得：“若有人不愛主，這人可咒可詛。主必快來！”（林前一六：22）“*Marana tha!*”或“*Anathema!*”這是保羅以使徒的權威，親筆所加的警告。

愛主的聖徒讀啓示錄，從心靈感受到這愛的家書，會說：“我不問甚麼會來，我知道誰會來！”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